

江 南 大 学 文 件

江大〔2024〕91号

关于挂职干部商飞飞任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、机关各部门，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：

经2024年4月24日校党委第四届128次常委会研究，决定：

聘任商飞飞为食品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。挂职期为一年，挂职期满后职务自然免去。

江 南 大 学

校长：陈 卫

2024年5月9日

校长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9 日印发
